

关于金杯汽车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函

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作为贵司的间接控股股东，经核实，对贵司发来的《问询函》函复如下：

截至本函复出具日，除已披露的华晨集团等 12 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事项外，本公司不存在与贵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此函。

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二日

